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B1

承辦人：陳緒泰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8430

傳真：(02)29689917

電子信箱：AN7729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5167264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16726442\_附件-新北市115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初階回饋人才研習場次表（修訂）.pdf）

主旨：檢送修訂「新北市115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初階、進階專業回饋人才及教學輔導教師培訓實施計畫」場次表，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報名，本局同意教師公假派代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5年8月7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1515325721號函續辦。
- 二、本案請逕至本市校務行政系統線上報名，研習各場次地點、日期請參閱場次表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